**附件4: 思想政治理论实践课安全须知**

本科生外出完成思想政治理论实践课实践环节应主动接受安全教育，学习安全知识，强化安全意识，提高自我防范能力。选择参加校外进行思政实践项目的学生，确定校内联系人，经指导教师签字、家长知情同意，本科生辅导员处审核备案，派出单位或指导教师指导其购买《人身意外伤害保险》后方可出行。凡未经申请自行外出的本科生，在外出期间发生的事故，责任由本科生本人承担。

思政实践原则上应按预定的区域、路线、内容与时间进行，实践过程中，学生应主动与校内联系人通过电话、短信、电子邮件、QQ等方式保持联系，及时通报情况；若临时改变实践区域和路线，或申请延长实践时间，必须及时向指导老师、学院汇报，获得允许后方可执行。

思政实践过程中具体安全注意事项如下：

**一、文明实践**

1、思政实践期间应文明外出，遵纪守法；不听信谣言，不传播有害信息，不参与各种非法活动。禁止酗酒、赌博；不参与、不围观打架斗殴行为，避免和他人发生冲突；避免卷入各种群体性事件，防止被人利用和胁迫。

2、在公共场合注意自身言行举止的得体，尽量避免与人争执，采取克制忍让的态度。如与社会人员之间发生争吵甚至斗殴，现场同学应尽快及时制止，防止事态恶化；如不听劝阻，应迅速联系公安部门共同处理。

3、思政实践过程中，注意谈吐举止，展现哈工大学子良好风貌。

**二、安全实践**

1、**交通安全。**加强实践成员的交通安全意识，遵守交通规则，乘坐安全合法交通工具，避免恶劣天气出行实践；乘坐列车时记住车厢、座位、铺位号，乘坐汽车等交通工具时注意记录车号，便于出现问题时查找和联系；如发生交通事故应尽快将伤者送往医院，并注意保护现场，及时向相关交通部门报告。

**2、财产安全。**加强钱物保管，尽量不要携带贵重物品，如需携带注意保管和存放；上下交通工具、更换住宿地点时注意清点物品，避免遗失；夜间乘坐交通工具，贵重物品注意贴身存放；出行时注意防范扒窃和双抢案件，钱包、手机等物品不要放在双肩背包里或者挂在胸前。

**3、防骗警惕。**注意防范诈骗案件，识别犯罪团伙设陷行骗或抢窃；不向陌生人泄漏自己的身份证号码和家庭联系方式，切勿向陌生人或者陌生帐号转帐汇款；警惕传销组织、法轮功等非法组织的活动，遇到犯罪行为及时报警。

**4、住宿安全。**外出住宿期间需将房门反锁；不轻易给陌生人开门。注意防火及用电安全，出门须切断充电器等电源，并及时锁闭门窗。

**5、实践地安全。**外出地点涉及环境恶劣、复杂的区域时，掌握基本安全常识，不到有安全隐患的场所，尽量远离危险设施或到危险地段，注意治安情况；走访较偏僻的地方时，需要拿一些木棍，防备狗、蛇等攻击性动物。应了解当地气象、地理、治安等有关情况，尊重地方民风、民俗，遵守地方政策法规。

**6、过程安全。**原则上不允许单个队员脱离实践队伍单独行动；必要情况下，有队员单独行动时，必须向队伍说明事由、前往地点、返回时间以及确保联络畅通；实践队伍尽量减少夜间外出，尤其禁止队员夜间单独外出。

**7、通讯安全。**实践队应当使用各种方式保证队员之间可以方便取得联系，参加实践的每个人都有实践队伍中其他任何人的手机号码；实践队负责人每天活动结束后必须清点队员人数并确定队员的身体健康和财物安全情况，并对安全进行评价，进行第二天活动的安全准备。

**8、其他安全：**思政实践期间要注意饮食卫生；外出活动时，实践成员应掌握基本的生理卫生常识和相应的急救知识，随身携带常用应急药物等；如果发生被盗抢、火灾、交通事故或者有队员失去联络、人身意外伤害等突发事故，要保持冷静，采取积极有效的处理措施，一切以保障人员安全为第一位，伤者及时就医，并及时向当地公安机关和学校报告；严格遵守学校和当地疫情防控有关规定，切勿前往疫情中高风险区域。

**本科生思政实践事故的责任，应根据具体情况依法确定。**发生外出事故，学校与学生本人或学生家长可通过协商方式解决，或通过法律诉讼解决。对学生外出事故负有责任的组织或个人，应依法承担相应的责任。学生外出事故赔偿的范围与标准，按照有关法律法规确定。学生外出思政实践期间如违反国家法律法规、社会公共行为准则、学校的规章制度等，由学生本人依法承担责任，学校也将根据具体情况按相关规定进行处理。学生外出实践期间，由于与实践内容无关个人行为、个人不注意日常安全引起的事故，责任由学生本人承担。